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耕地占补平衡初步设计费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016093280L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刘满红（签章）

联系人：周振伟

联系电话：13309223368

评价时间：2025 年 3 月 17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占补平衡初步设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17.88	29.80	10	29.80		2.98
	其中：财政拨款	60	17.88	29.80	—	29.8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子洲县未利用地进行摸排选址，并进行勘察设计，建设规模 1253.29 亩，拟新增耕地 980 亩。				对子洲县未利用地进行摸排选址，并进行勘察设计，建设规模 1253.29 亩，拟新增耕地 980 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计土地整理规模（亩）	=1253.29	1253.29	10	10	
			设计新增耕地面积（亩）	=980	980	10	10	
		质量指标	初步设计评审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初步设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初步设计亩均成本（元）	<=479	47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核查完成率（%）	=100	3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2.98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对子洲县未利用地进行摸排选址，并进行勘察设计，建设规模 1253.29 亩，拟新增耕地 980 亩。

（二）项目目标

对子洲县未利用地进行摸排选址，并进行勘察设计，建设规模 1253.29 亩，拟新增耕地 980 亩。

2024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耕地占补平衡初步设计费				
主管部门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7.88			
		其中：财政拨款	17.88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子洲县未利用地进行摸排选址，并进行勘察设计，建设规模 1253.29 亩，拟新增耕地 980 亩。			对子洲县未利用地进行摸排选址，并进行勘察设计，建设规模 1253.29 亩，拟新增耕地 980 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计土地整理规模（亩）	=1253.29	1253.29	
			设计新增耕地面积（亩）	=980	980	
		质量指标	初步设计评审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初步设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初步设计亩均成本 (元)	≤479	47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核查完成 率 (%)	=1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5%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

项目使用县级财政预算资金，预算资金总额 60 万元，预算文号：子财发（2024）11 号文件。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经招标选定有资质的规划设计公司，对子洲县未利用地进行进行摸排选址，并进行勘察设计，建设规模 1253.29 亩，拟新增耕地 980 亩。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本年度支付资金 17.88 万元，均为项目规划设计费。资金管理按照子洲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执行和管理。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0.1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8

合计	17.88
----	-------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绩效结果分析

从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看，该项目已完成 1200 多亩未利用的的规划设计；从质量看完成全部评估事项，并通过县发改委评审并予以立项。成本控制，支出资金 17.88 万元，未超预算；从时效看按期完成；项目社会效益，为新增那个耕地提供技术依据。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本项目结转资金 42.12 万元，年终调整预算县财政收回。

（三）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按照耕地占补平衡以及子洲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项目资金支付滞后，导致年终完成任务，但未能及时支付资金。

（二）改进措施：

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验收项目成果，按进度支付资金。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满红	局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刘满红
梁亚雄	副局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梁亚雄
张衡	副局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张衡
姬文慧	纪检组长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姬文慧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刘满红

2025年3月17日